

# 明明量房定制的橱柜,为何各种不合适?

## 调解:商家承认失误,愿重做并赔偿



(资料图)

花费10万余元为新家定制橱柜,怎料,实物竟多处尺寸不合,省心不成反闹心。近日,梁溪区消保委顺利调解该消费纠纷。

小方夫妇在城区某小区购置了一套新房。去年,新房进入装修阶段。为了能让橱柜与自己的实际需求及房屋装修风格更好匹配,他们选择了全屋定制,并于去年夏天与无锡市一家家装公司签订了一份总价款10万余元的橱柜定制合同。

合同签订不久,设计师上门量房。期间,小方夫妇向他表达了自己的个性化需求,如:玄关的鞋柜下方留空,厨房内的橱柜要留出放厨房电器的空间……

今年3月,橱柜安装如期完工,

小方夫妇满心欢喜前去验收,没想到,从进门开始就发现处处是“坑”——玄关的鞋柜下方被做实,厨房内的橱柜没留电器空间,更离谱的是,卧室内有一个衣柜的对开门之间被留出了数厘米的缝……

小方夫妇越看越气,立即向家装公司询问情况,结果被告知房内橱柜均是按照设计师量房数据和设计图纸制作而成。“明明是量房后定制的橱柜,怎么会有这么多不合适的地方?”小方夫妇准备联系设计师,可此时,对方已离职。在多次要求商家退款未果后,小方夫妇拨打了12315投诉。

近日,梁溪区消保委受理该纠纷,并联系商家核实相关情况。对于小方夫妇反映的内容,商家相关负责人没

有异议,并承认本次橱柜定制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是负责该项目的设计师工作不到位所致。对于有问题的橱柜,商家愿意拆除、重做。

经调解人员调解,双方达成一致:商家在一个月对存在问题的橱柜进行全部整改,因该公司前员工失误给小方夫妇带来的交付延期问题,商家愿意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对此,小方夫妇表示满意。



## 出看守所三小时 又犯案被抓

本报讯 曾因盗窃银铛入狱的徐某,上午刚释放后不仅没有痛改前非,反而继续干起了盗窃的“老本行”,当天中午又因盗窃再次被警方抓获。

3月29日12时许,邹女士拨打110报警电话称,她将车停放在国家工业设计园停车场内,回到车上时发现车内的包和现金被盗。接到报警后,蠡园开发区派出所民警石军立即赶往现场。邹女士告诉民警,她到设计园送货时将车停在停车场内,下车后车门没锁,“我离开也就20分钟左右的时间,回到车上时发现车内的包不见了,损失了约2千元。”

石军到达案发现场后进行了勘查,发现邹女士车内的物品有被翻动的痕迹。随后民警通过技术手段,调取了案发停车场的监控录像,发现有一名男子走到邹女士车旁,拉开车门坐进车内,过了一会又从车后离开了现场。随后民警迅速锁定了这名男子的身份,沿路追踪,发现该男子作案后,进入了蠡园开发区派出所的大厅。民警再次确认后发现在派出所大厅坐着等待办事的男子徐某就是盗窃邹某车内财物的嫌疑人,民警随即在派出所大厅将徐某控制。经审讯,徐某对其拉车门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经过公安审查得知,徐某3月29日当天上午9时许,刚从看守所释放。“去年11月,徐某因一起盗窃案,被我们派出所民警抓获后,滨湖法院判处徐某拘役5个月,案发当天上午徐某刚刚被释放。”石军告诉记者,从看守所释放后,徐某到蠡园开发区派出所准备咨询释放后的相关事宜,到派出所时发现已临近中午,想着先去吃午饭,下午再来办理业务。徐某发现刚刚释放出来身上没钱就想着“重操旧业”。徐某沿路寻找作案目标,在派出所对面的国家工业设计园内拉了几辆车的车门,发现一辆黑色汽车车门没锁,徐某就窃走了提包和现金。

面对前来抓捕的民警,徐某表现得很平静,对于自己的盗窃行为,徐某也没有狡辩。据了解,徐某平时好吃懒做,以盗窃维持日常的生活开支,且有多次前科,劣迹斑斑。目前该案件还在审查处理中。

(晓城)

### 提示

据介绍,除尺寸误差外,材料、品牌等与约定不符造成的“货不对板”以及“低报价高增项”等问题也是全屋定制橱柜消费中容易踩到的“坑”。对此,梁溪区消保委提醒,消费者在选择定制方时,应在商家选择、设计方案、产品验收等方面多加留心,尽量选择

## 警惕全屋定制消费“坑”

口碑好、信誉度高的商家,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应明确产品的材料、颜色、规格、计价及付款方式、交付时间、质保期限、售后服务标准及违约责任等内容,并将上述内容及商家承诺落实到合同中。在签相关确认单时,应注意核对其中的内容。产品到货后,要当

场查验实物是否与前期宣传一致,有无质量合格证明、零部件是否缺损、板材是否开裂等问题。如发现相关问题,可与商家积极协商,协商不成的,应留存好相关证据,拨打12315或12345求助。

(晚报记者 刘娟)

## 扔烟头引发火灾,责任怎么定?

烟头从天而降,导致居民空调外机起火被烧毁,事故不大,事后维权却犯了难。近日,新吴区一小区就发生了这样一件事。

事发当天,新吴区一小区空调外机被发现起火,居民发现后报警,消防救援人员到场后很快将火势扑灭。市消防救援支队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这起事故本身并不复杂,经过调查,消防救援部门很快就出具了事故认定书,起火原因因为外部火源引发空调外机起火。而据市民表示,此前就发现过楼上有烟头扔下,但并不清楚到底是哪一户居民扔的,他也曾向小区物业反映,但物业方并未采取相关措施,并且事故发生后,物业方面也拒绝承担相应责任,“这种情况物业没有责任吗?”

从消防救援部门也了解到,此类火灾其实并不少见,就在前不久,苏州一小区三楼住户徐女士家阳台上晾晒的被褥突然起火,扑救过程中,

着火的被子又掉到了楼下,点燃了二楼住户的衣服和手机。事后经过排查,发现是四楼的男孩出于好奇点燃了香烟,害怕被发现就将烟头扔出窗外导致火灾;同样是最近,新疆一居民家住一栋带花园的多层住宅一楼,就在他去外地探亲时,家中小花园突然起火冒烟,多亏被邻居发现,将火扑灭,经查是一根烟头在他家花园点燃杂物引起的……

“拒绝天降烟头,人人有责。”市消防救援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烟头也是高空抛物的一种,根据《消防法》规定,过失引起火灾,尚不构成犯罪的,可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那么该如何维护自己权益呢?江苏鑫湖律师事务所律师周航介绍,当楼下住户无法确认是哪一户扔的烟头时,楼上所有可能投掷烟头的住户都可以列为被告。除非某一户证明自己

不是侵权人,例如某户业主购买房子后一直无人居住、事发时家中无人等。当楼上各住户承担补偿后,如后续得知扔烟头的“真凶”时,则其他已经付出补偿金的业主可以向真正的侵权人进行追偿。同时,物业服务单位有保障全体业主利益不受侵犯的义务,在本起事故中,如果能够证明业主已经多次向物业公司反映高空抛物情况,但物业公司均未能确认直接侵权人,也未实施安装摄像头等防范措施,则可以认为物业公司在高空抛物的防范保障方面,长期处于措施失利、无力解决的境地,基本安全防范措施方面也无所作为,理应承担相应的侵权赔偿责任。

周航告诉记者,这是目前法院对此类案件较为统一的裁判思路,就在3月29日,最高院发布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侵权责任编的解释(一)(征求意见稿)》,对这一思路进行了明确。(甄泽)